

薪資報酬委員會

本公司第六屆薪資報酬委員會由 5 席獨立董事擔任，其職責為協助董事會評估與核定董事與經理人之薪酬水準，使薪酬之發放與個人、公司營運績效結合，達到薪酬發放之合理性與吸引留任優秀人才。

本公司訂定酬金之程序，除參考公司整體的營運績效、亦根據個人的績效達成率及對公司績效的貢獻度，而給予合理報酬，相關薪酬均提報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及董事會議決。公司並隨時檢視全球經濟、國際金融環境及產業景氣變化，預估公司未來的營運發展、獲利情形及營運風險、相關法令變動，適時檢討酬金制度，以謀公司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

■薪資報酬委員會職權

- 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含獨立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含獨立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上述所提之薪資報酬，包括現金報酬、認股權、分紅入股、退休福利或離職給付、各項津貼及其他具有實質獎勵之措施。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

身分別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董事	沈文忠	台灣大學電機系 和拓投資董事長、仁寶董事、仁寶執行副總 在電子產業、企業經營、風險管理具備豐富知識及經驗，對本公司營運發展極有助益，具有 30 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獨立董事	蔡篤恭	台北工專工業工程 力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暨策略長、超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在電子產業、企業經營、風險管理、投資及併購具備豐富知識及經驗，對本公司營運發展極有助益，具有 30 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獨立董事	張立秋	政治大學財稅系、政治大學保險研究所 曾任元大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組長 現任順天堂集團董事長、寶齡富錦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和桐化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在生技醫療、經營管理、財務會計具備豐富知識及經驗，對本公司營運發展極有助益，具有 30 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獨立董事	洪水樹	台灣大學醫學系 可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在電子產業、企業經營、風險管理、具備豐富知識及經驗，對本公司營運發展極有助益，具有 30 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獨立董事	黃資婷	中興大學法律系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營運長、顧問、智慧財產權及行銷部門服務、飛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在電子產業、智慧財產權、行銷、供應鏈管理具備豐富知識及經驗，對本公司營運發展極有助益，具有 30 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薪資報酬委員會出席情形

-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係分別由3名(第五屆)及5名(第六屆)獨立董事組成。
- 第五屆委員任期：110年8月27日至113年5月31日。
- 第六屆委員任期：113年5月31日至116年5月30日。
- 113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6次，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召集人	沈文忠	6	0	100%	連任
委員	蔡篤恭	3	0	100%	113年5月31日上任
委員	張立秋	3	0	100%	113年5月31日上任
委員	洪水樹	3	0	100%	113年5月31日上任
委員	黃資婷	3	0	100%	113年5月31日上任
委員	宣明智	2	1	66.67%	113年5月31日卸任
委員	蔡 堆	3	0	100%	113年5月31日卸任

註:實際出席率(%)以其在職期間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討論事由與決議結果，及公司對於成員意見之處理。

董事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第十四屆 第十五次 113.02.29	1. 112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請 公決案。
	▲薪資報酬委員會決議結果(113.02.29)：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十四屆 第十六次 113.03.12	1. 113年度第一次年中獎金，請 公決案。
	▲薪資報酬委員會決議結果(113.03.12)：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本案董事陳瑞聰、翁宗斌、張明智及彭聖華，因同時兼任仁寶經理人，依董事會議事規範規定為迴避利益，不參與討論及表決，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十四屆 第十八次 113.05.13	1. 民國113年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比率，請 公決案。
	2. 民國113年薪資調整，請 公決案。
	▲薪資報酬委員會決議結果(113.05.13)：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 第1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第2案 本案董事陳瑞聰、翁宗斌、張明智及彭聖華，因同時兼任仁寶經理人，依董事會議事規範規定為迴避利益，不參與討論及表決，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十五屆	1. 第六屆薪資報酬委員推選召集人及會議主席，請 推選案。

董事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第一次 113.05.31	▲薪資報酬委員會推選結果(113.05.31)： 經全體出席薪資報酬委員推選沈文忠委員擔任召集人及主席。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第1案：不適用(本案不需經董事會同意)
第十五屆 第二次 113.08.13	1. 擬發放112年度董事酬勞金，請 公決案。 2. 擬發放 113 年第二次年中獎金，請 公決案。 3. 新聘任高階主管薪酬事宜，請 公決案。 ▲薪資報酬委員會決議結果(113.08.13)：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 第1案 本案委請獨立董事蔡篤恭代理主持討論及表決，除董事(陳瑞聰、陳威昌、柯長崎、許勝傑、許介立、許吳椿、翁宗斌、許炯奇、彭聖華、Anthony Peter Bonadero)，與當事人有關之事項，為迴避利益不參與討論及表決外，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 第2案 本案董事翁宗斌及彭聖華，因同時兼任仁寶經理人及員工，依董事會議事規範規定為迴避利益，不參與討論及表決，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 第3案 本案委請獨立董事蔡篤恭代理主持討論及表決，除董事陳瑞聰及Anthony Peter Bonadero，與當事人有關之事項，許勝傑董事與許勝雄為二親等(兄弟)，許介立董事與許勝雄為一親等(父子)，為迴避利益不參與討論及表決外，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十五屆 第三次 113.11.12	1. 新聘任高階主管薪酬事宜，請 公決案。 2. 擬發放112年度員工現金酬勞，請 公決案。 3. 擬發放113年度年終獎金，請 公決案。 ▲薪資報酬委員會決議結果(113.11.12)：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 第1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第2案 本案董事彭聖華，因同時兼任仁寶經理人，依董事會議事規範規定為迴避利益，不參與討論及表決，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 第3案 本案董事翁宗斌及彭聖華，因同時兼任仁寶經理人及員工，依董事會議事規範規定為迴避利益，不參與討論及表決，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其他事項：

- 董事會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無此情形。
-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無此情形。